



辽宁 卫生 年鉴

1998

《辽宁卫生年鉴》(1998) 编辑委员会

辽宁卫生年鉴

(1998)

(总第十四卷)

《辽宁卫生年鉴》(1998) 编辑委员会

《辽宁卫生年鉴》(1998) 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	马晓伟					
副主任委员	宁培秀	刘忠德	龙济瀛	郑殿祥		
	梁东明	田永祥	门振兴	董德刚		
委	宋若男	孙承岱	刘贵齐	孟庆祥	范立新	
员	周世友	朱海清	杨 枢	刘尚林	王学田	
	艾云刚	王秀萍	毕文福	陈中化	韩明惠	
	姜景春	王立仁	王维常			
总 编	马晓伟					
副 总 编	韩明惠					
编 辑	姜景春	王立仁	王维常			

编 辑 说 明

《辽宁卫生年鉴》由1985年开始编辑出版，每年一卷，至1998年已连续出刊14卷，在积累文献资料，提供工作信息和经验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积极作用，成为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医疗卫生单位必备参考资料。

十四年来，由于各市卫生局年鉴编辑组、厅内各处室、省内各医疗卫生单位的同志们的大力支持，使本年鉴得以连续顺利出刊，并使其质量亦逐年有所提高。在此，我们向所有关怀与支持过本刊的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的业务水平有限，在编辑工作中，疏漏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欢迎同志们提出批评改正意见，并殷切希望继续给予大力支持，及时为本年鉴撰写稿件，提供资料，使其办得更好些。

辽宁卫生年鉴编辑室

1999年9月

目 录

全省卫生工作

1998 年全省卫生工作概述	(1)
1998 年辽宁省卫生厅工作大事记	(4)
1998 年爱国卫生工作概况	(10)
1998 年全省初级卫生保健工作概况	(11)
全省农村合作医疗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简讯	(12)
1998 年辽宁省卫生监督工作情况	(13)
1998 年全省地方病防治工作概况	(14)
1998 年地方病防治工作记事	(16)
1998 年辽宁省法定报告传染疫情动态分析	(16)
1998 年卫生防疫站评审工作简况	(22)
1998 年全省结核病防治工作简况	(22)
1998 年全省劳动卫生监督与生产环境监测简况	(23)
1998 年全省职业病发病与健康监护简析	(24)
1998 年全省放射卫生监督监测简况	(26)
1998 年全省急性中毒发生情况	(26)
关于开展医疗管理稽察工作的通知	(27)
关于加强全省性病门诊管理工作的通知	(28)
1998 年科教工作简况	(29)
1998 年辽宁省政府科技进步奖(卫生行业)项目名单	(31)
1998 年辽宁省中医工作概况	(32)
1998 年全省妇幼卫生工作概况	(35)
辽宁省家庭接生员管理办法	(37)
1998 年药政工作概况	(38)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医疗、药品广告监督管理的意见	(41)
辽宁省卫生厅直属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工作	(42)
辽宁省卫生厅机关工作人员职务变动情况	(44)
辽宁省卫生厅直单位领导班子变动情况	(45)
1998 年全省卫生职称评审工作简况	(45)
1998 年辽宁省卫生事业财务决算基本情况	(46)
1998 年公费医疗决算汇总表	(47)
1998 年外事工作情况	(47)
1998 年干部保健工作简况	(48)
1998 年省直干部保健工作记事	(49)
1998 年省卫生厅老干部工作简况	(49)

部、省直单位工作

中国医科大学 1998 年工作概况	(52)
中国医科大学第二临床学院成功接生国内首例六胞胎	(54)
中国医科大学首次组团看望、慰问、考察在美留学人员, 加强对国外优秀 留学人员的吸引和智力资源回收工作	(54)
大连医科大学 1998 年大事记	(54)
辽宁中医学院 1998 年工作简介	(59)
锦州医学院 1998 年大事记	(61)
沈阳医学院 1998 年工作简况	(63)
沈阳医学院开展新技术情况	(64)
沈阳医学院 1998 年获奖科研成果	(65)
沈阳医学院 1998 年大事记	(65)
辽宁卫生职工医学院 1998 年大事记	(67)
辽河油田 1998 年卫生工作概况	(67)
沈阳铁路局 1998 年卫生工作简况	(70)
辽宁省卫生防疫站 1998 年工作概况	(73)
辽宁省劳动卫生职业病防治所 1998 年工作概况	(75)
辽宁省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所 1998 年工作简况	(76)
辽宁省健康教育所 1997-1998 年工作概况	(77)
辽宁省人民医院 1998 年工作概况	(79)
辽宁省金秋医院 1998 年工作简况	(81)
辽宁省肿瘤医院 1998 年工作概况	(84)
辽宁省中医研究院 1998 年工作简况	(85)
辽宁省妇幼保健院 1998 年工作简况	(87)
中国实用医学杂志社 1998 年工作简况	(87)
辽宁省医学会 1998 年工作概况	(89)
省医学会第四届第二次常务理事会会议记要	(91)
辽宁省护理学会 1998 年工作记事	(93)
辽宁省护理学会首届护理科技奖获奖名单	(94)
中国药学会辽宁分会 1998 年工作简况	(95)
辽宁省卫生经济学会 1998 年工作简况	(96)
辽宁省卫生工作者协会 1998 年工作简况	(97)
辽宁省红十字会 1998 年工作概况	(98)

各市卫生工作

沈阳市卫生工作

五十春秋岁月峥嵘卫生事业成就辉煌	(99)
强化医疗服务监督医疗服务质量稳步提高	(101)
护理工作	(101)

医院预防工作管理	(102)
地方病工作	(102)
传染病防治	(103)
科技兴医	(103)
国际交流与合作	(104)
医学教育工作	(104)
基本建设	(105)
药政管理	(106)
妇幼卫生	(106)
以创建卫生城为契机加强食品卫生监督工作	(107)
红十字事业蓬勃发展	(107)
初级卫生保健工作	(109)
中医工作	(109)

大连市卫生工作

概述	(111)
卫生事业概况	(111)
卫生事业改革	(112)
医学科研教育	(113)
预防保健	(113)
卫生防疫	(113)
妇幼工作	(114)
初级卫生保健	(115)
农村合作医疗	(115)
医疗	(115)
医疗机构管理	(115)
医院分级管理与医疗质量	(116)
中医药	(116)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	(117)
卫生行政执法	(117)
医政执法	(117)
药政执法	(117)
传染病及卫生监督执法	(118)
爱国卫生·红十字会	(119)
爱国卫生运动	(119)
红十字会	(120)

鞍山市卫生工作

概述	(122)
卫生改革	(122)

开展区域卫生规划编制工作,调整卫生资源配置	(122)
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按计划启动	(122)
城区扩大社区卫生服务试点	(123)
卫生机构内部运行机制改革	(123)
医政工作	(123)
护理事业长足发展	(123)
积极实施卫生扶贫工作	(124)
开展卫生支农活动	(124)
市中心医院手术科系大楼落成	(124)
认真贯彻献血法	(124)
卫生防疫	(124)
加大传染病防治工作力度	(124)
认真作好食品卫生监督工作	(125)
地方病防治工作效果显著	(125)
加强了慢性病控制工作	(125)
创建卫生城活动取得明显成效	(125)
中医工作	(126)
中医专科专病建设不断发展	(126)
妇幼卫生工作	(126)
颁布实施《鞍山市婚前医学检查管理办法》	(126)
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有新发展	(126)
药政工作	(126)
认真作好药品监督管理	(126)
开展药品专项打假活动	(127)
医学科研和医学教育	(127)
强化科研管理	(127)
金卫工程建设取得新进展	(127)
鞍山卫校改善办学条件	(127)
红十字会	(128)
积极开展红十字会活动	(128)
医德医风	(128)
开展“满意工程”活动	(128)
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	(128)
抚顺市卫生工作	
卫生改革	(129)
农村卫生	(130)
预防保健	(130)
医院管理	(131)

医学教育科研	(131)
卫生行政执法	(131)
中医、干部保健、红十字会等工作	(132)
精神文明建设	(133)

本溪市卫生工作

基本情况	(134)
卫生改革	(134)
社区卫生服务试点工作	(134)
内部人事制度的转变	(135)
调整结构	(135)
开展医疗机构内部管理和运行机制的转变工作	(135)
医政及农村卫生工作	(135)
医疗质量管理工作	(135)
社区卫生服务工作	(136)
医疗机构整顿工作	(136)
城市卫生支农工作	(136)
农村卫生工作	(136)
药政工作	(137)
妇幼保健工作	(137)
卫生防疫工作	(138)
人事科教工作	(139)
医疗保健工作	(139)
计财工作	(140)
学校教育	(140)
红会及血液中心	(141)
大事记	(141)

丹东市卫生工作

卫生事业概况	(142)
卫生事业改革	(142)
农村卫生工作	(143)
传染病防治	(143)
地方病防治	(143)
妇幼工作	(144)
爱国卫生	(144)
卫生监督执法	(144)
医学科研、医学教育	(145)
医德医风建设	(145)

锦州市卫生工作

1998 年全市卫生事业发展基本情况	(147)
卫生改革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147)
农村卫生工作取得新进展	(148)
卫生执法监督、预防保健工作开创了新局面	(148)
以职业道德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精神文明建设取得了满意的社会效果	(150)
大事记	(150)

营口市卫生工作

综述	(152)
医疗卫生	(153)
卫生防疫	(156)
农村初级卫生保健	(158)
妇幼保健	(158)
爱国卫生	(160)
医学科研与教育	(161)

阜新市卫生工作

综述	(162)
医疗机构实行医药费实行“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改革	(163)
中共阜新市委决定开展向张晓华同志学习活动	(163)
开展创建卫生城活动	(163)
阜新市贯彻实施《献血法》	(164)
阜新市卫生防疫站晋升为市级二等卫生防疫站	(165)
阜新市卫生系统评选“十大服务标兵”	(165)
计划免疫调查	(166)
碘盐监测	(166)

辽阳市卫生工作

概况	(167)
卫生改革	(167)
农村卫生工作	(168)
疾病控制工作	(168)
妇幼保健工作	(168)
爱国卫生工作	(169)
卫生监督执法工作	(169)
经济运行情况	(170)
精神文明建设	(170)
大事记	(170)

铁岭市卫生工作

卫生事业发展情况	(174)
----------	-------

主要工作情况	(174)
1、农村卫生	(174)
2、疾病控制	(175)
3、卫生监督	(175)
4、医疗护理	(175)
5、医教科技	(175)
6、药政药检	(175)
7、妇幼保健	(176)
8、爱国卫生	(176)
9、职业病防治	(176)
10、地方病防治	(176)
11、结核病防治	(177)
12、行业作风	(177)
13、学会学术	(177)
14、卫生改革	(177)
大事记	(177)

朝阳市卫生工作

卫生改革工作	(182)
农村卫生工作	(182)
预防保健工作	(183)
卫生监督执法工作	(183)
城市卫生和人才培养工作	(183)
领导班子和行业作风建设工作	(184)
招商引资工作	(184)
大事记	(184)

盘锦市卫生工作

概况	(185)
卫生改革	(185)
农村卫生	(185)
卫生防疫	(186)
妇幼卫生	(187)
医院管理	(187)
医政	(188)
药政	(188)
行业作风建设	(188)
红十字会	(189)
1998年卫生系统人事变动情况	(189)
1998年大事记	(190)

葫芦岛市卫生工作

深化卫生改革城市卫生事业得到进一步发展	(191)
以初保达标为龙头,农村卫生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	(192)
坚持预防为主方针,预防保健工作成果得到进一步巩固	(193)
以创建全国卫生城市为动力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194)
认真执行卫生法规卫生执法监督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	(194)
以加强红十字组织建设为重点,红会各项工作得到有效开展	(195)
以加强职业道德建设为中心行业作风得到进一步好转	(195)

全省卫生工作

1998 年全省卫生工作概述

一、各项卫生业务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

进一步强化了预防保健工作。贯彻省市府有关负责人签订的预防保健目标责任书,各市财政加大了专项投入,疫苗经费都得到了落实,经对 14 个市进行全面考核,14 个市全部进入甲等行列。全省计划免疫成果得到巩固,在搞好常规计划免疫的基础上,开展了强化免疫,计划免疫四苗覆盖率以乡为单位达到 95.8%,受到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官员的好评。全省传染病的总发病率和重点传染病得到了有效的控制,1998 年 1—11 月,全省共发生 22 种甲、乙类传染病,总发病例数比去年同期下降了 12.30%,病毒性肝炎等 7 种传染病发病下降明显。7 种地方病防治工作成果继续得到巩固,全省碘盐的合格率为 77.5%,比上年提高了 3.1 个百分点。妇幼卫生工作坚持依法行政,突出农村重点,孕产妇死亡率已降至 37.50/10 万,婴儿死亡率降至 18.30‰,出生缺陷率降至 7‰,创建爱婴医院成果得到巩固,累计有 334 家单位进入爱婴医院行列。农村初保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全省 74 个农业县(市、区)初保工作提前两年实现全部达标,已达标的县(市、区)在重点难点指标方面有了新提高,农村乡村卫生组织一体化管理的乡镇已占总数的 94.8%,甲级卫生室达到 72.1%。农村三项建设完成总投资 1740 余万元,又有 55 个乡镇卫生院、县防疫站、妇保院的危房得到改造,新建、翻建、维修总面积 3 万多平方米。城市卫生支农工作和三下乡活动取得一定的成绩,全年共支援 576 个乡镇卫生院,共派出 570 支医疗队,下乡 10884 人次,培训 14036 人次,诊治 59.5 万人次,共支援设备 1270 台件,折合人民币原值 621 万元。

爱国卫生工作成果显著,经过第四次国检,全省城市卫生水平普遍提高,有 5 个地级市、4 个县级市被推荐参评全国卫生城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40%,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35%。

卫生监督执法力度加大。依据国家《医疗机构管理条例》,清理整顿医疗市场,处罚 3771 家医疗机构,取缔 2513 家,罚款 251 万元。对社会办医疗机构、大医院分支机构以及外省来我省从医人员的资格、业务范围、开诊条件进行重新审核、登记和注册。暂停了性病治疗的广告宣传,医疗市场进一步得到净化。进一步加强了对传染病防治的监督执法。放射卫生的监督率达到 91.24%,合格率达到 98.83%;18 种主要食品卫生检验合格率达到 88.5%;公共场所卫生和化妆品卫生的监督、监测率分别达到 98.1% 和 100%。加大了药品监督管理力度,药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监督覆盖率达到 100%,药品抽验率达到 86%,共查处假劣药品案件 1043 起,罚款金额为 150 万元,涉及假劣药品 1289 个品种,查处假劣药案结案率达到 90% 以上。

中医工作得到了加强。各级中医机构继续加强内涵建设和人才培养工作,巩固和提高了 6 所国家级、1 所省级示范中医院的建设水平,举办了三个为期一年的技术骨干培训班。中医专科建设有新突破,经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评估验收,确认辽宁中医学院附院小儿肺炎、苏家屯区中医院血栓病为全国中医专科专病治疗中心。98 年中标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课题 3 项、

省科委课题3项、省教委课题9项,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3项。农村中医工作得到加强,积极探索了中医参与社区卫生服务和农村合作医疗的新途径。

医学教育招生规模得到调整,取得了一批科研成果。全省普通高等医学院校的研究生招生数量有了明显的增加,研究生招生数比去年增加30%,本科生招生数保持稳定,普通中等卫生学校招生数比去年减少了10%(比1994年减少了近50%)。成人高等医学院校招生数比1997年减少36%,成人中等卫生学校停止了卫生类招生,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压缩医学教育招生规模的任务。绝大多数的成人卫生职工中专与普通中专合并,并开设了非医学类专业。

1998年全省卫生系统取得了省级科技成果48项,获得省政府科技进步奖73项,医药卫生行业组获省政府科技进步奖的数量居各行业之首。

全省医院主要工作指标完成较好。到年末,全省总诊疗人次8054.7万人次,比上年下降1.7%,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诊疗总人次为6832万;总出院人数县及县以上医院为179万人次,城乡卫生院(街道医院)49.8万人次;全省县及县以上医院病床利用率为55.03%,平均住院日15.5天,出院179.72万人,比上年增加2.9%。平均每名医生日诊疗人次为3.86人次。

二、农村合作医疗、社区卫生服务、减员增效等卫生改革与发展的重点工作取得了进展。

在省政府的重视、关怀和农业、财政部门的大力配合下,全省农村合作医疗出现快速、健康发展的良好势头,特别是9月省政府召开的全省合作医疗电视电话会议之后,各地积极抓好合作医疗的普及工作,在全省迅速形成了大力推进合作医疗的工作氛围。主要特点是:第一、各级领导的认识和重视程度有很大提高,许多地方已把合作医疗列为农村卫生的中心工作,政府分管领导深入基层工作第一线,督导、检查、指导合作医疗工作,全省有13个市政府组织召开了合作医疗工作会或现场经验交流会,部分市还组织人大、政协对合作医疗进行专题视察,推动工作。沈阳市吕亿环副市长专门召开县区区长会议,逐个落实任务,并亲自带队深入4个乡镇跟踪落实。锦州市李绩学副市长深入4县1区调研,了解检查、指导合作医疗工作。第二、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大。各地普遍调整了全年的工作目标,层层建立了责任制,组成较为得力的工作班子,一把手负责,实行分片包干,深入第一线组织指导发动工作。绝大多数地方形成了部门配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财政部门确保引导资金到位,农业部门积极协助筹措资金,民政部门负责解决困难户、残疾户的资金。各县区和试点乡镇不仅成立了合作医疗工作指导和监督组织,而且在卫生部门指导下制订了科学可行的措施,抓住筹资工作环节,千方百计开展工作。第三、积极采取保障措施,推动合作医疗工作。各地普遍建立了合作医疗引导、配套资金,加大了对开展合作医疗工作乡镇卫生院的投入,清理整顿农村医疗、医药市场,加大了对农村合作医疗宣传工作力度,这些措施极大推进了合作医疗的普及推广工作。省卫生厅在去年10月和今年1月分别组织了两次合作医疗督导,从检查情况看,年初确定的每个县要有两个以上乡镇实现具有大病统筹功能的合作医疗工作目标已超额完成,全省开展多种形式合作医疗的乡镇达到497个,占乡镇总数的40.3%。加上参加医疗保险等形式,覆盖人口达到744.4万人,占农村人口的33.4%,其中大病统筹合作医疗占农村人口比例为11.98%。

1998年全省社区卫生服务工作在探索模式、积极试点方面有了新进展。各地普遍进行

了社区卫生服务的试点工作，省卫生厅作出了城市医务人员普升中级职称，要先到基层社区服务的决定，尤其是沈阳、大连、鞍山、抚顺、本溪、丹东、锦州等地试点的进度较快，按省里年初确定的凡是设街道办事处的小区都要选择一个街道作试点的工作目标，积极探索开展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据统计，开展社区卫生服务的小区达到 35 个、街道 187 个，试点街道占全省街道的 26.8%，全省开展社区卫生服务的卫生服务机构达到 148 个，社区服务技术人员 1800 多人，社区服务辐射人口 323 万，已为 30 多万人提供服务，建立固定服务关系近 9 万人。

减员增效作为 1998 年全省工作的重点，得到全省卫生系统的普遍重视，注意抓好三项工作：一是深化单位内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已经有 1/3 以上的医疗卫生单位实行了全员聘任、竞聘上岗工作，参加聘任的人员达到 6.7 万人，占总数的 21.7%，单位内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普遍展开；二是结合各自实际，制订了减员增效的具体目标和工作方案；三是积极制订实施转岗分流和妥善安置人员的保证措施。据统计，全省卫生部门已转岗分流人员 1.21 万人，占卫生部门职工总数的 6.14%，其中农村乡镇卫生院转岗分流 3890 人，占职工总数的 11.5%，全省已经清退临时工 3570 人，占临时工总数的 46.1%。沈阳、鞍山、锦州、营口、丹东、阜新等市卫生局从本地实际出发，积极开展减员增效工作。锦州已转岗分流 1054 人，并保持了单位稳定。营口市搞层层聘任，采取不同形式共分流转岗 1124 人，占职工总数的 11.1%。丹东市多年来严把进人关，全市控编 1700 人，每年节约经费 30 多万元。省人民医院去年下半年对行政科室和临床科室进行机构改革，普遍实行了聘任制，取得比较明显的效果，行政科室由 27 个减为 12 个，机关干部由 212 人减为 114 人，减少了近一半。

此外，鉴于我省卫生资源的实际，研究制订我省的区域卫生规划标准，已经组织了两次专家论证会，提出了初步的方案。沈阳、鞍山、抚顺、本溪市也都在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卫生机构合并重组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全省医药费用“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改革已全面铺开，14 个市均已实行了这项改革，为下一步医疗保险制度改革和医院内部运行机制的改革打下坚实基础。

三、卫生部门精神文明建设和服务经济工作大局方面取得了新成绩。

全省县以上医疗机构普遍开展了“以病人为中心、优质服务”活动，在各级各类卫生机构开展了职业道德建设活动，推进医疗服务“承诺制”和卫生监督执法“公示制”。在对全省 381 个防疫、药检和县以下医疗机构职业道德建设验收中，有 378 个单位达标，其中 195 个单位达到优秀；115 个市以上医疗单位，有 114 个达标，其中 78 个达到优秀。同时认真开展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工作，在进行教育、正面引导等方面开展了创建优质服务二十佳医院活动，同时做好专项治理工作，继续开展暗访和接受群众举报、投诉的受理工作，组织了医疗单位整治药品回扣自查自纠工作，省卫生厅还在全国率先出台了关于严禁医务人员收取药品临床促销费的规定。全省卫生部门全年共召开各种类型征求意见座谈会 1400 余次，共聘社会监督员 6788 人次。据沈阳市卫生局组织的“行业作风万人评”问卷调查活动结果看，卫生部门的社会形象有了明显好转。另据卫生部对本省 8 所医院的抽样调查统计，患者综合满意率已达 90%，上升了 2 个百分点。

去年以来，全省卫生部门紧密围绕政府中心工作和经济建设多方开展工作。一是配合国有企业三年脱困的社会总体改革目标，全省各级医疗单位普遍在国内率先开展了医疗卫生济

困活动,全省市级以上医疗机构普遍开设了特困职工门诊和病床,减免相关的诊查费用,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下岗职工的关心,受到了社会的广泛称赞。全省共有 302 所医院,共开设特困诊室 515 个,开设特困病床 2047 张,门诊诊疗 13.8 万人次,住院治疗 9363 人次,减免医疗费 162.4 万元,医务人员捐款 57.4 万元。二是认真贯彻江总书记关于解决滥加碘问题的重要指示精神,令行禁止,采取果断措施,依法加强对碘制品和碘营养品市场的整顿和管理,停止对碘制品和加碘的特殊营养食品、营养强化食品的审批,在全省停止服用碘油丸,会同监察、工商、医药、物价部门对补碘工作违法违纪行为进行了全面检查,对有关单位进行了查处。三是针对社会上对医院医疗纠纷投诉增多的实际,在全省各级医院部署开展了医疗管理稽察工作,将其作为医疗管理和医疗机构整顿的核心工作,对医院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落实、医疗护理质量、医德医风等工作进行全面稽察,以切实解决医疗管理松懈医疗服务质量不高的问题。从省卫生厅已经对 5 所医院实施稽察的情况看,这种活动发挥了医疗管理的导向作用,使医疗章制规程的落实得到重视,提高了医务人员依法行医的意识,使医疗服务质量得到了保证。四是为支援去年一些省区抗洪救灾工作,全省组建了 6 支机动医疗队,并于 8 月中下旬在全省医院组织了义诊活动,其中省本级义诊收入约 40 万元,全部用于支援灾区救灾防病工作,支援黑龙江、吉林灾区急救药品共 30 万元。卫生援藏和支援三峡地区卫生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成绩。

1998 年辽宁省卫生厅工作大事记

一月

7 日 省政府颁布了《辽宁省家庭接生员管理办法》,于今年 3 月 1 日起施行,原《辽宁省家庭接生人员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16 日 省卫生厅在沈阳召开全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会议,会议传达全国药品监督管理工作座谈会会议精神,总结 1997 年药政管理工作,安排部署 1998 年工作。

21 日 省卫生厅同意锦医附属二院成立整形美容科。

▲省卫生厅同意省三院开设慢性支气管炎、支气管哮喘治疗专科。

▲由省委组织部、省委老干部局、省人事厅、省卫生厅领导组成的春节慰问组,由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尚文等有关领导分别走访慰问在省金秋医院、中国医大附属一院、中国医大附属二院、辽宁中医学院附属医院干部病房住院的省直干诊患者。

二月

4 日 省卫生厅决定表彰沈阳市卫生局地病办等 50 个单位为省地方病防治工作先进单位;都英杰同志等 145 名同志为省地方病防治工作先进个人。

5 日 卫生部表彰 2000 年人人享有卫生保健规划目标普及阶段先进县(市、区、旗)和先进个人决定。我省大连市、新宾市、桓仁县、振安区为普及阶段初级卫生保健先进单位,张玉珍等 10 名同志为普及阶段初级卫生保健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13 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卫生系统政务信息工作管理考核办法》。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灾害事故医疗救援工作实施办法》。

23 日 省卫生厅下发《省卫生厅机关开展“为人民服务、让人民满意”教育实践活动方案》。

▲省卫生厅同意阜新市太平区卫生防疫站为县级二等卫生防疫站。

24日 省卫生厅同意大连市友谊医院开展肾移植工作。

▲省卫生厅同意大连市旅顺口区卫生防疫站为县级一等卫生防疫站。

27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家庭科学接生常规》。原省卫生厅辽卫字〔1998〕第172号文件通知中有关“辽宁省家庭科学接生常规（试行）”的规定停止执行。

三月

3日 全省预防保健目标责任书签订仪式在沈阳友谊宾馆举行，14个地级市主管市长与省政府张榕明副省长在责任书上签字。

10日 省卫生厅在阜新市召开了“全省妇幼保健机构等级评审经验交流会”，总结交流机构等级评审的经验，推动机构等级评审工作深入、健康发展。

11日 省卫生厅表彰沈阳市卫生防疫站等30个单位为“省防治性病艾滋病工作及疫情管理工作”先进集体，陈秀敏同志等94名同志为“省防治性病艾滋病工作及疫情管理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全省爱卫办主任会议在抚顺罗台山庄召开，梁东明副厅长参加会议并讲话。

19日 省爱国卫生清洁月电视电话动员大会在沈阳召开，赵新良副省长作动员讲话。

20—29日 省卫生厅副厅长门振兴同志赴台湾考察医疗保险。

25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卫生系统一九九八年普及依法治理工作意见》。

30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家庭接生员资格考试办法》。本办法自1998年4月1日起施行。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爱婴医院复查验收实施方案》。

31日 省卫生厅对全省21个尘肺病诊断组进行调整，同时授予其初诊权，未组建尘肺病诊断组的盘锦市和辽河油田尘肺病诊断工作，仍由省尘肺病诊断鉴定组承担。

四月

2日 省卫生厅下发《1998年全省卫生系列职称工作安排意见》。

7日 省卫生厅召开“贯彻卫生部传真电报精神，加强碘制品和加碘食品卫生监督管理紧急会议”。各市主管地方病工作的局长参加会议。郑殿祥副厅长在会上做了重要讲话。要求各地加强对碘工作的领导，对补碘工作进行全面清理，清理含碘制品市场、停止使用碘油丸。

9日 省卫生厅下发《辽宁省县级中医医院中医专科（专病）技术骨干培训项目实施细则》。

▲省卫生厅同意阜新市卫生防疫站为地级二等卫生防疫站。

13日 省爱卫会组织检查组对鞍山市创建卫生城市情况进行暗访。

13—14日 省卫生厅等有关单位组成四个组分别对鞍山、营口、本溪、辽阳、锦州、葫芦岛、朝阳、阜新等八市进行计划免疫工作检查。

20日 省卫生厅下发《1998年卫生预防保健工作目标责任书完成情况检查考核标准》。

▲省政府清洁月检查团对全省14个地级市17个县级市清洁月活动情况进行检查。

22日 省卫生厅同意沈阳市东陵区卫生防疫站为县级二等卫生防疫站。

23日 经省卫生厅党组会研究确定，省卫生厅领导同志工作分工如下：

党组书记、厅长马晓伟同志，主持全面工作，同时分管办公室、计财处、老干部处。